**新北市107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藝術領域輔導小組辦理本市**

**國小藝術領域召集人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新北市107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二）新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107學年度工作計畫。

**二、目的**

促進新北市各國民小學藝術與人文領域召集人對藝術教育及美感素養的認識，並透過十二年國教宣講、專業對談、凝聚共識、經驗交流，作為日後課程規劃參考、謀求更多藝術教育發展之可能性。

**三、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藝術與人文領域輔導小組

（三）協辦學校：新北市中山國小、新北市大同國小、新北市文德國小、新北市柑園國小、新北市鼻頭國小、新北市新莊國小

**四、辦理時間與地點**

（一）辦理時間：107年12月05日(星期三)下午1時20分至下午4時30分。

（二）辦理地點：新北市新莊國小新采樓4樓多功能教室(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86號)。

**五、參加對象**

（一）每校薦派藝術領域召集人參加，若領域召集人不克參與，請指派1名資深藝術領域科任教師參加，參加教師公假（課務派代），**偏遠學校請酌核予研習人員路程假**。

（二）依據107年8月02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071434031號函，參加教師核予公假登記暨課務排代。

**六、報名方式：**

請逕至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之「教師研習系統」，薦派各校藝術領域之領域召集教師或資深種子教師一人參加。

**七、研習內容：**

|  |  |  |  |
| --- | --- | --- | --- |
| 時間 | 內容主題主持人或主講人 | 主講人 | 地點 |
| 13:10-13:20 | 報到 | 輔導團 | 4樓多功能教室 |
| 13:20-13:30 | 開場 | 王健旺校長 | 4樓多功能教室 |
| 13:30-15:30 |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領綱的內涵與應用 | 洪詠善老師 | 4樓多功能教室 |
| 15:30-16:30 | 分組與實作 | 輔導團輔導員 | 4樓自然教室、  5樓美勞教室 |
| 16:30- | 賦歸 | | |

**八、注意事項**：

（一）凡全程參與者核予研習時數3小時。

（二）為配合本市節能減碳政策，請參加教師自備環保杯。

（三）為避免車位不足，敬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四）本案聯絡人：新北市國小藝術輔導小組專任輔導員張琬湄老師，

電話：(02)2275-5313#246，E-mail：[meichang0214@gmail.com](mailto:meichang0214@gmail.com)

**九、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